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富里鄉東竹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1日
發文字號：竹國人字第1100002256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0學年度第1次國小代理教師(第1次公告分5次招考)第1次招考甄選錄取名單

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、本校110年6月21日召開之109學年度第14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及相關法規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本校110學年度第1次國小代理教師(第1次公告分5次招考)第1次招考：正取-謝敏雅老師；備取-從缺。
- 二、經本次甄選錄取者應於公告次日(110年6月22日)上午10時至12時攜帶所有學經歷相關證件正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(錄取者如為現職人員應同時檢附原服務機關、學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)；逾時未完成報到手續者，由本校取消其錄取資格並通知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- 三、本次錄取代理教師聘期自110年8月27日(開學前三日)起至111年7月1日止。(代理原因消滅，即應無件解職，代理人不得異議。)

校長陳彥光